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函

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10樓
傳真：02-23979934
承辦人：林文宗
電話：02-23979298#841
E-Mail：jack_lin@dgpa.gov.tw

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人事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17日
發文字號：總處資字第109004168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109S001624_1_171403181620001.pdf)



主旨：有關宣導本總處差勤資料彙整平臺(以下簡稱差勤平臺)規劃事宜，並檢送自行開發差勤系統機關資料傳輸格式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查本總處掌理行政院所屬機關及地方機關人事資料之蒐集及運用，惟各機關差假資料目前仍以調查表系統或表格方式請各機關填復，至為不便。為利差假資料蒐集及彙整，爰規劃建置差勤平臺，由各機關差勤系統產製差假、加班資料報送至本總處，並結合大數據分析做為後續差勤政策規劃之參據。
- 二、差勤平臺將蒐集行政院所屬中央及地方機關、學校（不含事業機構）之差假、加班資料，並依使用之差勤系統提供以下3種報送方式：
 - (一)使用WebITR系統報送：由本總處於WebITR系統開發資料報送機制，若機關之WebITR系統可設定對外連線者，自本（109）年12月底起，每日由系統自動產製差假資料傳

送至差勤平臺；機關如因資安等因素考量，WebITR系統無法設定對外連線者，則預計自明(110)年7月起，由人事人員至差勤平臺上傳WebITR系統自動產製之差假、加班資料。

(二)使用WebHR差勤子系統報送：自本年12月底起，每日自動同步本總處WebHR差勤子系統之差假、加班資料至差勤平臺。

(三)使用自行開發系統報送：請各機關務必於明年6月前，依傳輸格式（如附件）新增系統可產製差假資料傳輸檔功能，並自明年7月起，由機關人事人員於每月10日前將上月差假、加班資料上傳至差勤平臺。另本總處將賡續優化報送機制，規劃提供自動報送方式上傳檔案之之可行性。

三、差勤平臺將於明年6月底前上線，並於同年底前完成差假、加班資料蒐集，本總處將於近期召開說明會，另詳細差勤平臺上線時程及操作說明將於上線前另函通知。差勤平臺除蒐集差假、加班資料，尚提供資料統計、分析功能，請務必確實維護正確、完整之差假及加班資料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人事機構（不含中央銀行人事室）、各直轄市政府人事機構、各縣市政府人事機構、各直轄市議會人事機構、各縣市議會人事機構

副本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資訊處第一科、人事資訊處第三科、人事資訊處第四科（均含附件）

